

- ① 激浊扬清篇
- ② 察言观语篇
- ③ 说文解字篇
- ④ 寻根探源篇
- ⑤ 辨字析词篇
- ⑥ 释疑解惑篇
- ⑦ 匡谬正误篇
- ⑧ 谈天说地篇
- ⑨ 辨声正音篇

(下卷)

YAOWEN-JIAOZI

咬文嚼字

三百篇

郝铭鉴 主编

上海文化出版社
上海咬文嚼字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下卷

郝铭鉴 主编

YAOWEN-JIAOZI

咬文嚼字
三百篇

上海文化出版社
上海咬文嚼字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咬文嚼字三百篇 / 郝铭鉴 主编. —上海：上海文化出版社, 2008.6

ISBN 978-7-80740-322-7

I. 咬... II. 郝... III.汉语 —语法分析 —文集 H14-53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（2008）第095733号

咬文嚼字三百篇

出版统筹：孙 欢

责任编辑：孙 欢 蒋逸征

装帧设计：叶 珺

出 版：上海文化出版社 · 上海咬文嚼字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发 行：上海文化出版社 · 上海咬文嚼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地 址：上海建国西路384弄11号甲

印 制：上海文艺大一印刷有限公司

规 格：890×1240 1/32 印张 20

版 次：2008年7月第1版 2008年7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：ISBN 978-7-80740-322-7/H·146

定 价：58.00元

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，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:021-57780459

说“靓”

杨有全

“靓”这个词，现在在广东十分流行。它的意思是漂亮、好看、好。漂亮的女子叫“靓女”，华丽的装束、愉快的心情等一切好的东西，都可以说是“靓”。前些时《羊城晚报》上，一篇《中国气派的电视节目》的文章中，就出现了这个词：“《焦点》节目是社会焦点问题，因而最引人注目，它的主持人和记者们也顺理成章地成为最靓的电视人。”有趣的是，随着广东经济的起飞，“靓”越来越被其他地区的人们所吸收。

可是，如果追溯一下历史，可以发现，“靓”并不是如某些字书所说，为“广东方言”，它广泛地记录在历代典籍之中。

靓的漂亮、好看的意思，是从它的妆饰意义而来的。司马相如《上林赋》描写汉代女子的妆饰是“靓妆刻饰”，晋人郭璞注：“靓妆，粉白黛黑也。”可见，靓这种妆饰，指的是女子的抹粉描眉。左思《蜀都赋》描写蜀地男女的装扮：“都人士女，衿服靓妆。”魏人张揖的解释也是“靓，谓粉白黛黑也”。男子着盛装、女子画眉搽粉，足见当时蜀地男女多么爱美。明人张自烈《正字通》总结前人的论述说：“靓，饰也，粉白黛黑谓之靓妆。”

“靓女”这个词，更不是今天才有的，它早在两千多年前的《诗经》中就出现了。不过它不是写作“靓女”，而是写作“静女”。《诗经·邶风·静女》：“静女其姝，俟我于城隅。”历代学者对诗中的“静女”多有误释，认为是闲适沉静的女子。其实，说白了，静女

就是靓女，即漂亮的女子。

“靓”与“静”古籍中相通，不乏其例。《文选·扬雄甘泉赋》李善注：“靓即静字耳。”《后汉书·南匈奴传》：“昭君丰容靓饰，光明汉宫。”清代学者王先谦补注：“靓同静。”清代学者段玉裁在《说文解字注》中，更明确指出：“靓者，静字之假借。”他并且以绘画来说明，色彩调和得恰到好处，不过分，“谓之静”。这就是说，女子抹粉画眉妆饰自己，应像绘画一样，要力求做到“淡妆浓抹总相宜”。这就是靓字的意思。它道出了古人的审美观，可为今人美容时的借鉴。历代诗文中，“靓女”指漂亮女子的例子也不鲜见，如孟郊《静女吟》：“艳女皆妒色，静女独检踪。”

虽说古代“靓”和“静”相通，可是在今天，靓的意思不同，读音也不同。靓当妆饰、打扮讲时读jìng（静）；当漂亮、好看讲时读liǎng（亮）。（1996-12）

天下第一易错字——冒

张 港

要说最容易写错的字，还真不是那些冷僻字，也不是那些看起来模样差不多的形近字，而是我们最常用的“冒”字，就是“感冒”“冒尖”“假冒”的“冒”。笔者在一个班60名学生中做了测验，错误率是百分之百。此字不但学生错，教师也错；不但教师错，书法作品也错。若是评天下第一错字，“冒”应该是当之无愧的。

许多人都以为这个“冒”字上面是个“曰”，下面是个“目”。错就错在这里，“冒”字的上面部分并不是“曰”，而是“冂”。

其实“冂”就读mào，它与“曰”的区别是下面两横不与竖相连。《说文解字》：“冂，小儿蛮夷头衣也，从冂，二其饰也。”“头衣”就是帽子，可见，“冂”本来就是帽子，是个象形字，冂就是画了一顶帽子，两横就是帽子上的装饰物。

由“冂”组成的“冒”，上面是一顶帽子，下面是一只眼睛，是个会意字，意思是覆盖，其实也就是帽子。《汉书·隗不疑传》有“著黄冒”，这里的“冒”就是现在的“帽”，“著黄冒”就是戴黄色的帽子。因为“冒”字有许多义项，负担太重了，后来人们又给“冒”加上“巾”，造出个形声字“帽”。“冒”“帽”分工，头上的帽子这一义项交给“帽”专管，减轻了“冒”的负担。至此，我们便可以看出“帽”字的演变历程是：冂——冒——帽。

“冒”字出错率高的原因有二：一是常用，不常用的字，人们还查查字典，问问别人，像“冒”这样天天见面的老哥们儿，也就

没有人再注意它了，于是错在不知不觉中；二是没有与之易混的形近字，就是说错了一点儿也不至于与别的字混淆，错是错了，但并不影响交际。事实上，虽然许多人都写错了“冒”字，但是，又都知道它是“冒”字。

“冒”字之错，好像影响不大，但对文字规范来说，又不能允许，所以还是不应该写错。(2001-08)

“棗”“棘”辨形

李志谦

双“火”上下重叠而为“炎”，双“木”左右并列而为“林”，这是人所熟知的；那么，有没有一个字，用它作为构字的部件，既可以上下重叠成字，又可以左右并列成字呢？有的，那就是“束”。“束”上下重叠为“棗”（今简作枣），左右并列为“棘”，正如《说文》所说：棗“从重束”；棘“从并束”。

关于“棗”“棘”两字的构成，宋代科学家沈括在《梦溪笔谈》中有一段形象生动的说明：

棗与棘相类，皆有刺。棗独生，高而少横枝；棘列生，卑而成林，以此为别。其文皆从束，音刺，木芒刺也。束而相戴立生者棗也，束而相比横生者棘也，不识二物者观文可辨。

棗和棘的相同点是枝上都长了很多的刺，不同点是棗是高大独生的乔木，棘是低矮丛生的灌木，即酸棗（后来棘又成为有刺草木的通称）；“棗”“棘”两字字形的不同，正反映出这两种树树形的不同，所以说“不识二物者观文可辨”，这里的“文”指的是字。

“棗”“棘”两字的特殊关系，还可以从另一件事上得到印证。读过《论语》的人，都知道春秋时卫国有个大夫棘子成，他的后人因为避仇改姓棗；三国时有魏国陈留太守棗祗，晋代有冀州刺史棗据，都是历史上的知名人物。

附带说一下：作为“棗”“棘”两字构字部件的“束”（cì），字音字义都与“刺”相同，用它作为声符的常用字还有“策”（cè）。（1995-05）

某：一个特殊的谦词

何志昌

汉语中谦词很多，除愚、窃、仆、鄙等外，还有个“某”字。如果说，愚、窃、仆、鄙等谦词有点谦恭、卑劣和做作的话，那么，“某”字就有点“犹抱琵琶半遮面”的神秘感了。

“某”字在现代一般用作指代某些避讳的不便明指的人或事物，带有某些神秘性或贬义色彩。但是从一些辞书和传统教材的解释和例证中，我们还知道“某”也是一个谦词，不过情况与上述几个谦词有些不同。

查《汉语大词典》某④：“自称之词。指代‘我’或本名。旧时谦虚的用法。……《三国演义》第二十五回：‘关某若知皇叔所在，虽蹈水火，必往从之。’”又，《古汉语常用字字典》（商务印书馆1985年版）某②：“谦称。常用在对话或书信中，相当于‘我’（后起之义）。王安石《答曾公立书》：‘则某之所论，无一字不合于法。’”根据这两部辞书的解释，“某”字用作第一人称“我”时，大多含有谦虚意味。

现行高中语文课本中，表示自称谦词的“某”就出现过多次。如《记王忠肃公翱事》：“太监泣曰：‘是非贿得之。昔先皇颁僧保所货西洋珠于侍臣，某得八焉，今以半别公……’”这位太监在跟自己所敬重的王翱讲话时自称“某”，无疑含有谦虚之义。又如《群英会蒋幹中计》：“忽帐下一人出：‘某自幼与周郎同窗交契，愿凭三寸不烂之舌，往江东说此人来降。’”这里的“某”是蒋幹在跟曹操讲话

时的自称，显然也含有谦虚之义。再如《谭嗣同》一文中也有类似的例句：“袁正色厉声曰：‘君（指谭嗣同）以袁某为何人哉？……仆与足下同受非常之遇，救护之责，非独足下。’”此句话中“袁某”之“某”，一方面是用在对话中，另一方面和这一句中的“仆”“足下”等词语联系起来看，它肯定含有谦虚之义，完全可以作谦称讲，尽管这种谦称并不真诚。

综上所述，“某”在不少地方用作自称谦词已是十分明确，不过它比愚、窃、仆、鄙等自称谦词来得委婉些、特殊些。（1998-07）

《药》中的乌鸦是怎么飞的

高天友

鲁迅小说《药》最后一节是：“他们走不上二三十步远，忽听得背后‘哑——’的一声大叫；两个人都竦然的回过头，只见那乌鸦张开两翅，一挫身，直向远处的天空，箭也似的飞去了。”对其中的“一挫身”，人教社高中语文第四册2004年版注为“一转身子”，而1990年版的注释是“身子一收缩”。

仔细思考一下，新版本的这一注释反而不及老版本可取。

“挫”，《说文》释为“摧也”，它的本义是用力向下使物体折损、折断。这个意思今天还常用，如“挫折、挫败、挫伤”等。由此，“挫”字又产生“压下去、降低”的意思，如“抑扬顿挫”“挫敌人的锐气，长自己的威风”。人们又把书法中的一种笔法称作“挫”，即将笔一顿后，略略提起而使笔锋转动，在折处及挑处常用这种笔法。

“一挫身”是指鸟兽或人在遇到某种情况后，先收缩身体或压低身体，以便跳起或转身跳起的动作。“挫身”就是“收缩身体”“压低身体”，“跳起”或“转身跳起”则是紧接着的一个后续动作。两个动作之间的衔接是非常紧密的。鸟在起飞前必须有这个动作，否则，没有蓄势，它们不可能飞起来。由此可见，老版本的注释要合理一些，新版本把后续动作当做动作本身，是不恰当的。

实际上，“挫”的这种用法在武打小说里是屡见不鲜的。如梁羽生《江湖三女侠》：“一纵身，一抬臂，手中的鬼头刀接头便斫。周青一挫身，闪开刀势，龙木公的铁拐，呼的打到！”（2007-03）

“假”与“段”

龚云龙

“假”字容易受“段”字影响，错写成“假”。其实“假”和“段”两字右边的笔画虽然近似，但是它们各司其职，原先都是表现字义的主要部件。只要揭示它们的原形，就一目了然，不会相互混淆，怎么写也不会写错。

“假”是后起字，其古字作“段”。“段”的金文为，左边像岩石嶙峋的陡崖；右下面像一只手（“又”字本义也是手），表示一个人向陡崖上攀缘；右上面也像一只手，表示另一个人在崖上接应，给下面的手借一把力。所以“假”的本义是借，如成语“狐假虎威”。

自汉代以后，这个字的字义有了变化。凡是向人借物的人都是原先没有此物的。从无到有，这个“有”并非真正属这个人所有。正像请人代做的事称作借手一样，不是亲笔写的字、画的画，而是别人仿作的，就不是真迹。于是“假”字又有了“非真”的意义，并且成了常用义。

“段”从金文发展到小篆变成，才使楷体变成“段”，上面那只手误变成，已经不像手形。后来还出现一个“人”形“段”声的新字“假”。这个字逐渐代替了“段”，于是“段”字不再单独使用，只组合在其他字里作音符，如暇、遐、瑕、霞等。

再看“段”的金文，左边也像嶙峋的山崖，右下面也像一只手（也是“又”字），右上面像尖锐的锤石工具，表示手持工具在

山崖边开采石料或凿制石器，本义是锤击。由于“段”和“断”同音，于是“段”又被借去表示把长物割成若干部分的量词，如一段藕、两段木头。岂料不借则已，一借不还，逼得本义锤击不得不另造一个“金”形“段”声的新字“锻”去表示。

“段”字发展到小篆变成“”，右下边的手与击石工具分开，才使楷体变成“段”。“段”右边的“殳”(shū)虽然看不出手持击石工具的形象，但是它的字义仍然是打击。它还是汉字的一个部首，从“殳”的字多与锤击、敲打有关，如殴、役、毁等。

总之，“段”字右上面的“几”原像锤石工具，是“段”表示锤击意义的主要部件；而“假”字右上面的“”原像一只手形，也是“假”表示本义借助的主要部件。它们发展到楷体早已不能表现各自的形象，但是看穿了它们各自的庐山真面目，怎么也不会相互混淆笔画，特别是不会把“假”错写成“假”，也不会把暇、遐、瑕、霞等字写错。(1995-08)

照相机的“相”和录像机的“像”

苏培成

camera传入中国后，译成“照相机”。这很有道理，因为“相”指物体的外观，照相自然是照物体的外观。和照相机有关的相片、相纸、相册，也都用“相”。多年来，人们已习以为常。其间，虽有人把“相”写作“像”，但是不成气候，不被多数人所接受。后来有了录像机和摄像机，随之而来的还有录像、摄像、录像带、录像片等语词。这些语词中的“像”虽然也有人写成“相”，但是属少数，难与主流抗衡。1996年版的《现代汉语词典》，“照相机”这个词里用的是“相”，而“录像机、摄像机”这两个词里用的是“像”，正反映了当前社会用字的真实面貌。

如果有人问，照相机的“相”和录像机的“像”，能不能用同一个“相”或“像”，我们该怎么回答？从语言说，它们表示的是同一语素。汉字是语素文字，既然是同一语素，当然要写成同一个字。那么，为什么又写成了不同的字呢？这只能从历史中找答案。照相机这个词出现较早，在19世纪末就已经有了吧。1925年鲁迅写《论照相之类》，其中说到“三十年前，S城却已有照相馆了”。民国初年出版的《辞源》已经收了“照相器”，这表明那时的习惯是用“相”。录像机、摄像机这一类词语产生得很晚，要到二十世纪七八十年代才开始流传。这个时候社会用字的习惯变了，趋俗了。“相”表示物体的外观，有文言色彩，而“像”表示图像，自是白话语词。人们不大愿意使用比较费解的“相”，而愿意使用更容易理

解的“像”。再从读音说，“相”“像”中古不同音。《广韵》：相，息亮切，是去声；像，徐两切，是上声。在北方官话，浊上归去，两个字变成同音。不但同音，而且意义相近，使用上自然容易相通。“相”和“像”是在不同时代形成的不同用字习惯，如今出现在一个平面上自然就显得不协调了。怎么解决？如果都改为“像”可能符合发展的趋势，但是“相”使用的时间很久，“相”字家族的成员很多，影响深远，不可小视。贸然改动，恐难奏效，只有维持现状，等待时间的裁夺。至于有的方言中，至今“相”“像”仍旧不同音，情况就更复杂些。不过如今普通话的影响很大，普通话用字的习惯对方言常常有决定的意义。(1998-04)

说“言”道“语”

吾三省

古代汉语中，在说话这个意义上，“言”和“语”是同义的动词，但用法有着明显的区别。且看前代注家的解释：

1.《诗经·大雅·公刘》：“于时言言，于时语语。”毛传：“直言曰言，论难曰语。”

2.《周礼·春官·大司乐》：“以乐语教国子：兴道讽诵言语。”郑玄注：“发端曰言，答述曰语。”

3.《礼记·杂记》：“三年之丧，言而不语，对而不问。”郑玄注：“言，言己事也；为人说为语。”

4.《楚辞·七谏·初放》：“言语讷讷兮。”王逸注：“出口为言，相答曰语。”

这就是说，“言”是主动地跟别人谈话，“语”是回答别人的问话，或是互相交谈。以《论语》为例。《论语·微子》：“孔子下，欲与之言。趋而辟之，不得与之言。”这是叙述孔子遇见楚国狂人接舆的情况：孔子下车，想同接舆谈话，接舆却赶快避开，孔子没法同他谈。又《论语·子罕》：“子曰：语之而不惰者，其回也与！”这是记载孔子的话，说是颜回好学，同他谈论学问从来不知懈怠。两例中的“言”和“语”不能互换。

“言”和“语”在用法上的明显区别，还可以从各自的同源字上看起来。“言”的同源字有“唁”，当慰问讲，是主动说话；有“谚”，当传说讲，也是主动说话。“语”的同源字有“敌”，《释名·

释乐器》“敌……止也，所以止乐也”，乐有奏亦有止，两者正相对；有“御、禦、圉”，都有抵抗义，抵抗是与对方相反的动作；“语”也有共同的特点，当对话讲。

再说一说“言”和“语”作名词用时的情况。“言”和“语”作名词用，都当言论或话语讲，例如《论语·公冶长》“听其言而观其行”，《论语·季氏》“吾闻其语矣，未见其人也”；又成语有“豪言壮语、甜言蜜语、花言巧语、闲言碎语、胡言乱语、流言蜚语”等。但名词“言”和“语”也各有其特殊用法。《论语·卫灵公》：“子贡问曰：有一言而可以终身行之者乎？子曰：其恕乎！”《白虎通·谥》：“文者以一言为谥，质者以两言为谥。”又诗体有四言诗、五言诗、六言诗、七言诗、杂言诗等，这是以一个字为“一言”。《论语·为政》：“诗三百，一言以蔽之，曰思无邪。”这是以一句话为“一言”。《左传·昭公三年》：“仁人之言，其利博哉！晏子一言而齐侯省刑。”这是以陈说一次为“一言”。“言”的这种用法，“语”有时也有，如“一语道破”，但较为少见。“语”常用作谚语、俗语的省称，例如《穀梁传·僖公二年》“语曰唇亡则齿寒”。又以动作示意为“语”，如“目语、眉语、手语、旗语、灯语”。虫鸟的鸣声也叫“语”，如“虫语、鸟语、蝉语、燕语”。“语”的这种用法，“言”有时也有，如“禽言”，但也较为少见。（1995-05）